

順德聯誼總會李金小學「何德心主席緊急援助基金」

申請表

【注意：第一至第四部份須由申請人（即學生家長或監護人）填寫】

第一部分：學生與申請人資料

學生中文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學號：(_____)

申請人(家長或監護人)中文姓名：_____ 年齡：_____

與學生關係：_____ 住址：_____

第二部分：家庭成員資料

1. 申請人(家長或監護人)之配偶中文姓名：_____ (如已身故, 離婚或分居, 不用填寫)

2. 申請人(家長或監護人)所供養之子女人數(包括申請學生)：_____

3. 申請人(家長或監護人)所供養之父母人數：_____

第三部分：收入

每月家庭平均收入：_____ 港元

第四部分：聲明

1. 本人證明這份申請表內填報的資料均屬完整真確。
2. 本人家庭現出現下列特殊經濟困難：

3. 本人承諾待日後環境改善後，將償還上述貸款。

申請人(家長或監護人)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第五部分：推薦 (此部分由學校填寫)

現批准是項援助津貼申請，該生(_____)應得緊急援助貸款金額為港幣_____元正。

審查人員： 職位_____ 姓名：_____

簽署_____ 日期：_____

校長： 校長姓名_____

簽署_____ 日期：_____